

參加農保

家中添了小寶寶 怎樣申領應得的「禮金」？

家中若添了小寶寶，依照農民健康保險生育給付方式，以現金一次支付。

至於請領人應該具有那種資格才可申領？

1. 被保險人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年資合計滿10個月後（300天），本人或其配偶生產，且其生產是在保險生效期間者。

2. 被保險人妊娠7個月以上分娩（活產或死產）者，可申請分娩給付。

3. 被保險人妊娠3個月以上流產（自然流產）者，可申請流產給付。

4. 被保險人之合法配偶生產，比照以上規定辦理。

5. 被保險人或其配偶係人工流產者，不得請領流產給付。

請領生育給付手續

投保單位應為被保險人辦理請領給付手續，具備下列書件，送勞保局審核發給：

1. 生育給付申請書。（可向投保單位或勞保局索取）

2. 現金給付收據（免貼印花）。

3.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（應載明父母姓名及嬰兒出生年月日）。

4. 流產或死產者，依法不申報戶籍，免送第3項文件，但應檢送勞保特約醫療院、所或領有執業執照之醫師，或助產士之證明書。

5. 配偶流產者或死產者，除檢送第4項文件外，並應檢送載有與被保險人夫妻關係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


可愛的小寶寶（黃子哲攝）

6. 難產如需住院者，可按醫療給付住院診療手續辦理。

生育給付之標準

1. 被保險人或其配偶分娩者，按生育事故發生當月之投保金額一次給與分娩給付2個月。

2. 被保險人或其配偶流產者，按流產事故發生當月之投保金額一次給與流產給付1個月。

3. 雙生以上活產者，比例增給。

4. 月投保金額依勞工保險前1年度實際投保薪資之加權平均金額計算（按奉核定為每月8,400元）

注意事項

如難產住院，被保險人可申請醫療給付住院診療，但不得再申請現金生育給付。

（取材自台閩地區勞保局編印之「農保業務研討會資料」） ■